

新竹縣政府勞工處 110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報告

壹、前言

為強化勞資爭議處理機制、做好工會輔導及推動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與宣導；加強勞動檢查以保障勞工權益，增進勞工福祉；加強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的就業能力，實施職業訓練及妥善就業服務，以降低本縣失業率；又為做好本縣外籍勞工生活管理，積極辦理外勞業務諮詢與查察事項。

年度施政目標如下：

- 一、保障勞工基本勞動條件，維護勞工權益。
- 二、加強國民就業能力，安定勞工生活。
- 三、推動職場安全文化，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。
- 四、保障勞工退休生活，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。
- 五、健全勞資溝通機制，協調勞資合作，促進勞資和諧。

貳、關鍵策略目標達成情形

一、業務面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原定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權重	達成度(%)	達成情形
1. 加強事業單位勞動檢查，維護勞工基本勞動條件，保障勞工權益	辦理事業單位勞動檢查及訪視之家數	75%	75%	15.0%	100%	110 年度完成勞動檢查及訪視家數達 1333 家/原定目標值 1200 家已逾 100%
2. 加強就業服務，以安定勞工生活	(1) 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人數	72%	72%	3.0%	100%	110 年度預計服務 130 位，已達成目標 130 位，績效達成率為 100%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原定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權重	達成度(%)	達成情形
	(2)求職就業媒合率：輔導失業民眾就業，提供企業求才資訊	49%	52%	3.0%	100%	原訂目標值為 49%，110 年度登記求職人數為 1698 人，就業媒合成功人數 883 人，達成目標值為 52%。
	(3)每年辦理 8 場次照顧服務人員培訓課程，每班預計招收 25-30 位學員	90%	97%	4.0%	100%	110 年受疫情影響，參加照顧服務員訓練之學員 252 人，結訓人數為 208 人，結訓通過測驗者有 201 人，原定目標值為 90%，110 年度成果為 97%，績效達成率為 108%。
3. 推動職場安全文化，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，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，預防職業災害發生。	辦理職業安全人員專業證照班並輔導考證	75%	78%	10.0%	100%	110 年預計完成輔導職業安全專業證照 50 張，達成目標 57 張，達成目標值 78，達成率 114%。
4. 保障勞工退休生活，督促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。	對於符合勞動基準法退休年資勞工之事業單位，依法督促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差額之事業單位家數成長 3%比例	91%	93%	10.0%	100%	110 年本轄事業單位依法補足差額家數 1088 家÷本縣轄內勞工退休準備金全部家數 1164 家×100%=完成率至少 93%
5. 健全勞資溝通機制，化解	(1)108 年至 111 年受理完成調	73%	73%	5.0%	100%	110 年完成調解件數 548 件/原定目標值 540 件已逾 100%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原定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權重	達成度(%)	達成情形
勞資爭議，和諧勞資關係。	處勞資爭議，解決勞資紛爭 2120 件					
	(2)提升工會評鑑輔導涵蓋率	50%	100%	5.0%	100%	110 年度達成目標值為本年度工會評鑑輔導家數÷本縣工會總數×100%=160÷160×100%=100%，達成度 100%。

二、人力面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原定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權重	達成度(%)	達成情形
1. 提升公教志工招募及運用	公教志工招募及運用成長率	1 人	0 人	10.0%	0%	招募現職及退休公教員工擔任公教志工，期以借重豐富公教經驗提升行政效能，惟截至目前仍未媒合志工人數。
2. 提升公務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	單位公務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	29.40%	38.4%	10.0%	100%	本處現有 13 人，已達通過證照數 5 人，原定目標值 29.4%，達成目標值 38%，達成度 100%。

三、經費面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原定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權重	達成度(%)	達成情形
1. 提升資源使用效益，妥適配置政府資源	預算執行率	83%	100%	20.0%	100%	預算數：38,475,000 實支數：31,445,799 應付數：36,430 節餘數：6,365,771 控留數：627,000 預算執行率為 100%，達成原定目標值。

參、具體施政績效

- 一、110 年度總共服務了 132 位具有就業意願的身心障礙者，推介就業人數為 65 人、穩定就業滿三個月以上人數為 59 人。
- 二、110 年度與竹北就業中心合作辦理徵才活動，總共辦理 8 場徵才活動，提供職缺數共 9,263 個，參與人次共計 1,698 人，媒合成功人數 883 人，媒合率為 52%，雖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整體執行目標仍有達成，111 年度將繼續達成預計目標。
- 三、110 年度開辦 8 場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，參訓學員共計 252 人，結訓人數為 208 人，共有 201 人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書。
- 四、110 年度職業訓練課程開辦 10 班，預訓人數 300 人，參訓人員數共 232 人，結訓學員 215 人，目前訓後就業率 79%。
- 五、推動中小企業職安專業人員專業證照培訓，辦理職業安全人員專業證照班並輔導考證，提升中小企業職場安全品質，預防職災發生，110 年輔導職安專業證照通過檢測合格 57 張，達成目標。
- 六、推動工會組織發展，健全工會財務運作，有效辦理工會評鑑輔導涵蓋率 50%，現有工會數 160 家，110 年共輔導評鑑工會家數 160 家，達成目標率 100%。
- 七、辦理調解人研習、強化調解人智能，110 年度受理 548 件勞資爭議調解案件，調解成立比例 48.6%。
- 八、110 年度勞動條件檢查件數 1331 件，辦理多場次勞動法令宣導會，以期事業單位遵守法令，並維護勞工權益，對違反法令者依規裁罰。
- 九、對於 110 年度符合勞動基準法退休年資勞工之 1164 家事業單位，已督促並輔導 1088 家事業單位依法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差額完成率為 93%。

肆、年度施政績效總分

一、業務面向分數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達成度(%)	業務面向分數
1. 加強事業單位勞動檢查，維護勞工基本勞動條件，保障勞工權益	辦理事業單位勞動檢查及訪視之家數	100%	54.19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達成度(%)	業務面向分數
2. 加強就業服務，以安定勞工生活	(1) 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人數	100%	
	(2) 求職就業媒合率：輔導失業民眾就業，提供企業求才資訊	100%	
	(3) 每年辦理 8 場次照顧服務人員培訓課程，每班預計招收 25-30 位學員	100%	
3. 推動職場安全文化，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，落實安全衛生自我管理，預防職業災害發生。	辦理職業安全人員專業證照班並輔導考證	100%	
4. 保障勞工退休生活，督促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。	對於符合勞動基準法退休年資勞工之事業單位，依法督促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差額之事業單位家數成長 3% 比例	100%	
5. 健全勞資溝通機制，化解勞資爭議，和諧勞資關係。	(1) 108 年至 111 年受理完成調處勞資爭議，解決勞資紛爭 2120 件	100%	
	(2) 提升工會評鑑輔導涵蓋率	100%	

二、人力面向分數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達成度(%)	人力面向分數
1. 提升公教志工招募及運用	公教志工招募及運用成長率	0%	10.63
2. 提升公務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	單位公務人員客語認證完成率	100%	

三、經費面向分數

關鍵策略目標	績效指標	達成度(%)	經費面向分數
1. 提升資源使用效益，妥適配置政府資源	預算執行率	100%	19.75

四、績效總分

業務面(55%)	人力面(20%)	經費面(20%)	具體施政績效(5%)	總分
54.19	10.63	19.75	2.56	87.13

伍、未達目標值之關鍵策略目標檢討

策略績效目標	績效指標	達成度差異值	未達成原因說明暨解決對策
11. 提升公教志工招募及運用	公教志工招募及運用成長率	100%	配合本府推動公教志工招募，經初篩及調查結果，無媒合公教志工結果，將賡續辦理意願調查公教志工人力意願需求並媒合結果。

陸、績效總評

- 一、積極輔導勞工發展工會組織、辦理產職業工會輔導評鑑、辦理勞工教育訓練，提升勞工認知發展、擴展生活視野並兼顧生活與工作，並協助其申請中央訓練計畫培訓勞工第二專長，強化工會發展。
- 二、賡續辦理職業安全衛生輔導業務，加強本縣企業職安衛生業務向下扎根，輔導專業專責人力，有效降低工安災害。
- 三、身心障礙就業基金，透過創新計畫-66 人以下企業僱用身障者獎勵金、視障按摩師就業交通津貼及攤位租金補助等計畫，協助身障者就業，深獲好評，未來將深化此項措施，提升各企業參與率，能嘉惠更多身心障礙者。
- 四、竹東榮民總醫院附設甜心小站庇護工場 109 年度核准成立，已於 110 年開幕，持續提供營運上行政指導及協助宣傳行銷，以服務在地民眾。
- 五、因應長期照顧產業發展，110 年開辦 8 班照顧服務員訓練，參訓學員 204 人，結訓學員 198 人，所有結訓學員皆取得證照，未來將輔導結訓學員取得技術士證，提升就業競爭力。
- 六、積極辦理調解人研習、強化調解人智能--透過調解人研習及經驗交流，提昇調解人專業智能、強化調解實務執行能力，促進爭議調解效能，保障勞工勞動權益。

- 七、本府勞動條件檢查員人力，除辦理一般申訴檢查外並配合中央專案檢查，針對高工時或違法次數較多之事業單位加強檢查，並對小型或微型事業單位，優先以法令宣導訪視方式進行，督促其遵守勞動相關法令，達維護勞工權益之目的。
- 八、積極輔導仍有舊制退休勞工之事業單位，開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足額且按月提撥退休金，以保障勞工退休生活。